

# 新时代法治思想对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的历史作用

## The Historical Role of the Thought of Rule of Law in the New Era in Northwest Minority Areas

艾尔肯·库尔班

Elken Kurban

中央民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中国·北京 100081

School of Continuing Education, Minzu University of China, Beijing, 100081, China

**摘要:** 社会治理创新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个全局性、战略性、价值性的改革部署。中国西北少数民族地区地处偏远地带,生活方式较为保守,法律关系主体的素质较差,现代法律文化意识淡薄,习惯势力和落后的思想观念束缚着西部民族地区的法律进步。新时代法治思想对西北少数民族地区发展是一种政治保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精神基石和经济动力。

**Abstract:** Social governance innovation is an important part of the modernization of national governance system and governance capabilities, and it is an overall, strategic, and valuable reform deployment. The ethnic minority areas in Northwest China are located in remote areas, with conservative lifestyles, poor quality of legal relations subjects, weak awareness of modern legal culture, habitual forces and backward ideologies constrain the legal progress in the western ethnic areas. The rule of law in the new era is a political guarantee for the development of northwest minority areas, and it has firmly established the spiritual cornerstone and economic power of the consciousness of the Chinese nation's community.

**关键词:** 法治思想; 西北少数民族; 政治文化

**Keywords:** rule of law; Northwest minorities; political culture

**DOI:** 10.12346/sde.v3i12.4987

## 1 引言

新时代思想对改变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现状具有重要的历史作用。西北地区民众由于历史,民族和宗教等原因缺乏政治文化。政治文化是一个民族在特定时期流行的一套政治态度,信仰和感情。新时代思想提倡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科学的治国理念是解决这些存在的问题提供有力的思想和理论基础。

## 2 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 2.1 经济基础较弱,物质前提缺乏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生产力水平低下,自然环境恶劣便没有培养思想意识的物质条件。绝大多数的人认为自己没有能力,更没有时间和精力去了解。然而效率和公平、经济和文化是相互作用的。中央对西部民族地区投入大量援助

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基本落后局面,但是跟沿海地区的经济发展存在着很大的差距。因此,要想提高西北少数民族地区思想意识,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的发展是前提。

### 2.2 守法认识模糊,总体法治环境不太理想

教育水平低下,法律知识匮乏,使得西北地区部分民众的言行游离于法律边界之外,有时候自己实施了违法行为后,还不知情,此外,遇到问题把上访作为解决问题的主要方式,守法认识模糊<sup>[1]</sup>。

## 3 西北少数民族地区思想培育的建议与对策

### 3.1 大力发展偏远地区经济,为法治建设提供物质基础

发展少数民族地区农村市场经济,加快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建设。只有不断发展经济,破解温饱难题,在农民的收入

【作者简介】艾尔肯·库尔班(1968-),男,维吾尔族,中国新疆巴州人,本科,中级讲师,从事法律研究。

入提高、生活条件改善的前提下,才会有功夫培育其思想意识。首先,要加强基础设施的建设。其次,挖掘少数民族的特色资源,打造特色经济。最后,增加非农业收入,引导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有序转移,增加就业途径。

### 3.2 探索少数民族农村地区教育的新模式

少数民族农村地区的普法教育活动应该遵循“普遍性与特殊性相统一”的哲学方法,借鉴其他地区好的做法,同时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原则,结合其农村地区特点和民族特色,探索出普法宣传新模式。

首先,优化普法主体。要牢牢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各级领导干部在推进依法治国方面肩负重要责任。同时,也要培养少数民族籍贯的法律人才,能将自己的法律知识与民族风俗结合用特有的民族语言和适宜村民接受的方式进行宣传,使普法活动具有民族情、地方味,从而达到更好的普法效果。

其次,精选普法内容。在普法宣传之前可以运用大数据进行筛选,有针对、有重点地进行内容选择,在少数民族地区和农村这两个大前提下,土地、林地纠纷,婚姻纠纷,土地征收纠纷,劳务纠纷等应该作为重点。精准普法而不是“大水漫灌”式的普法。

最后,创新普法方式。要充分考虑少数民族农村地区群众的文化素质、理解能力等现实情况,改变传统单向的说教方式;也可以充分利用高等教育资源,与高等院校的法学院实行对接机制,法学生通过“送法下乡”实践活动,将理论与实践结合。

### 3.3 完善少数民族地区宣传,树立基层观念

由于少数民族的“宗法”观念根深蒂固,要想进行思想建设,必须从改变民众的思想观念入手。

国家应该加大对少数民族地区思想建设的资金投入,借助电视、广播等媒体进行法治宣传,使民众有一个更加全面的认识。可以通过定期举办法制讲座的方式,将民众聚集起来,为其讲解一些真实的法律案件,使群众明白,法律制度是保障人们生命和财产安全的最有效工具。对于一些民风比较强悍的少数民族地区,相关工作人员应该积极地变通宣传方式,避免激化社会矛盾,引起不必要的冲突。法制宣传最重要的不是方式,而是内容,宣传人员应该根据少数民族地区的特色、文化和习惯制定宣传标语,避开敏感词,慎重选择关键词,增加基层民众对宣传内容的认同感,最大限度地扩大宣传效果。其次,媒体应该积极地响应国家号召,适当地增加公益广告的数量和出现频率,使民众在耳濡目染中树立起应有的法律观念。这就要求媒体工作者担负起自己的社会责任,慎用传播工具,持续不断地弘扬国家法制精神,使民众对法律的内容和作用有一个全面的了解,鼓励他们拿

起法律的武器解决日常生活中遇到的冲突和矛盾,逐渐降低“宗法”的影响力,创建一个有利于执法的环境。

### 3.4 立足国情,符合现实理论创新

推进法治理论创新,必须立足中国现实国情,坚持从实际出发。我们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是中国的最大国情、最大实际。推进法治理论创新,必须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现实国情出发,科学把握中国国情的丰富内容,包括历史文化、传统习俗、民族心理以及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实际情况和现实需要等。

### 3.5 突出特色

推进法治理论创新必须体现中国特色,这个特色就是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坚持党的领导是中国法治建设健康发展的根本保证,也是法治理论创新不可动摇的一项基本原则。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是我们进行社科理论研究的根本立场、观点和方法,也是法治理论创新应坚持的根本立场、观点和方法。社会主义是中国法治理论创新的根本方向,只有坚持这个根本方向,法治理论创新才能在正确的轨道上进行<sup>[1]</sup>。

### 3.6 开阔的眼界

人类文明包括法治文明的进步是一个互相学习、互相借鉴的过程。人类法治文明中的好的法律法规,资本主义国家可以用,社会主义国家也可以用,不能认为它们被资本主义国家利用了就变成资本主义国家所特有的,社会主义国家就不能借鉴和利用了。推进法治理论创新应具有开放意识、世界眼光,积极借鉴国外有益的法治理论和经验。当然,法治理论有鲜明的时代性、民族性,我们决不能照搬其他国家法治理念和模式,而应批判地吸收,取其精华、去其糟粕。

## 4 结语

中央制定的政体和民族政策历史证明是正确的而且也是成功的,只要我们认真落实新时代思想,认真贯彻党中央的民族政策对改变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现状具有划时代的历史作用<sup>[3]</sup>。

### 参考文献

- [1] 程艳芳,孔洪刚.开展农村法治宣传教育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法制与社会,2017(30):2.
- [2] 彭中遥,邓嘉咏.法治视野下农村环境现状调查与保护对策——基于湘中地区9个行政村的实证研究[J].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4):47-53.
- [3] 刘文琦,张元洁.新农村法治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新西部,2017(10):2.